**浙江师范大学法政学院复试上传材料**

取得我院复试资格的考生，请在5月12-13日提交以下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

（一）身份证明材料

1.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2.准考证。

（二）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1.应届生必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往届生必须提交本科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若有）和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3.获国外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网报后在中国学信网学历校验未通过校验考生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三）其他材料

1.《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见下载包里表1）。

2.《资格审查单》（见下载包里表2）。

3.个人简况表（含本科阶段成绩、外语水平、科研成果、社会实践等）（见下载包里表3）。

4.“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5.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须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6.报考或调剂非全日制专业的考生以及其他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还需在拟录取公示期间上交定向就业协议书（见下载包里表4）。

**备注：以上材料合成一个压缩文件（以“准考证号+姓名”命名），在5月13日前通过钉钉软件上传。**